

上海核工院国和一号示范工程项目部调试支持技术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BW-XW-2021-0017)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核工院国和一号示范工程项目部调试支持技术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国和一号示范工程项目部调试支持技术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上海核工院国和一号示范工程项目部调试支持技术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核工院国和一号示范工程项目部调试支持技术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投标人必须具备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财务、技术和能力,并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供货/提供服务,可承诺和履行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 3、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4、 投标人应具备提供满足要求的专业调试技术服务人员的能力。
- 5、 投标人近三年承担的与本次招标范围类似的产品/服务项目业绩表(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 6、 近三年内投标人应无因违法或重大违约行为在与产品质量相关或供货履约能力相关的诉讼或仲裁中被判承担法律责任,在集团范围内的招投标活动期间应无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纪律、骗取中标行为。
- 7、 近三年内投标人应无因假冒其他品牌或者商标、侵犯专利权,遭到行政或者刑事处罚,或者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8、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



司)；同一产品的产品制造商及其代理商；同一产品的不同代理商之间。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主体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同一标段投标的，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报名申请投标。如出现同时报名的情况，该多名申请人将同时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

9、未领购招标文件不得参与投标。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本项目不接受代理投标。

12、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其他资格：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1年05月31日09时00分到2021年06月04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1)购买招标文件，在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进行以下操作：1. 网员登录→2. 搜索公告→3. 查看公告详细内容→4. 选择参与标段，在线填写《购买文件申请表》→5. 支付招标文件费用。详见网站的帮助中心\网上操作说明\有关投标\购买文件。(2)支付方式：银联在线支付。(3)获取招标文件：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网员专区，在“文件购买订单”处，选择“已购文件”找到需要下载的招标项目点击“文件下载”。详见网站的帮助中心\网上操作说明\有关投标\下载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06月22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06月22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888弄2号楼C-115会议室

七、其他

1、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上公开发布。

2、本招标文件在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在线发售，不接受现场购买。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元)。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3、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在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网员专区→我的项目→澄清提问→我的提问”页面进行提交。

- 4、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线上及线下递交。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 www.cpeinet.com.cn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线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提前申请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 并将投标文件正本纸质版 (1 份) 及正本扫描件 PDF 电子版 (U 盘存储, 签章齐全) 递交至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888 弄 2 号楼)。线上、线下递交的投标文件文本应完全一致。
- 5、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 6、 招标人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线上开标。若投标人至招标人规定的开标地点参加线上开标, 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必须随带授权委托书) 携带本人身份证 (复印件无效)、笔记本电脑和数字证书 (CA-key) 出席开标会议。
- 7、 投标保证金 15 万元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元整) 至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吴中支行; 账号 0764994291861076 (需备注招标项目编号)。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招标人有拒绝接受投标文件的权利。
- 8、 报名网站具体操作事宜请致电客户中心 400-810-7799、010-56995650 进行咨询。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法律与企管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888 弄 2 号楼

联 系 人: 闫轶

电 话: 021-33951412

电子邮件: yanyi@snerdi.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姜心（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